



F A R N O V A

# FARNOV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法諾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Code Agriculture (Holdings) Limited 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153)

##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告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GEM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GEM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之投資者。

由於GEM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使然，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按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法諾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以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 年度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b>			
收入	4	20,534	28,061
銷售及服務成本		<u>(17,000)</u>	<u>(23,741)</u>
毛利		3,534	4,320
其他收入		8	814
其他虧損		(13,496)	(12,461)
分銷成本		-	(169)
行政費用		(23,144)	(13,744)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 允值虧損		(1,207)	(1,282)
融資成本	5	<u>(14,366)</u>	<u>(27,994)</u>
除所得稅前虧損	6	(48,671)	(50,516)
所得稅抵免	7	<u>-</u>	<u>20</u>
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		<u><b>(48,671)</b></u>	<u><b>(50,496)</b></u>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	8	<u>          -</u>	<u>          (259)</u>
年度虧損		<u>          (48,671)</u>	<u>          (50,75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u>          (48,147)</u>	<u>          (50,363)</u>
– 已終止經營業務		<u>                  -</u>	<u>          (25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u>          (48,147)</u>	<u>          (50,622)</u>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度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u>          (524)</u>	<u>          (133)</u>
每股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9		
– 基本		<u>          (1.21)</u>	<u>          (2.18)</u>
– 攤薄		<u>          (1.21)</u>	<u>          (2.18)</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		<u>          (1.21)</u>	<u>          (2.17)</u>
– 攤薄		<u>          (1.21)</u>	<u>          (2.17)</u>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年度虧損	<u>(48,671)</u>	<u>(50,755)</u>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423)</u>	<u>774</u>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u><b>(49,094)</b></u>	<u><b>(49,981)</b></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48,589)	(50,089)
– 非控股權益	<u>(505)</u>	<u>108</u>
	<u><b>(49,094)</b></u>	<u><b>(49,981)</b></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58	2,220
使用權資產		54	–
其他無形資產		–	104
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	–
遞延稅項資產		–	–
		<u>112</u>	<u>2,324</u>
<b>流動資產</b>			
應收貸款		–	4,416
應收賬款	11	10,000	25,44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34	6,738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2	3,1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9	2,220
		<u>10,885</u>	<u>41,974</u>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2	7,677	18,89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094	16,163
應付子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款項		4,198	709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820	1,120
借貸		16,366	20,818
可換股債券		80,753	–
租賃負債		25	–
應付稅項		2,235	2,235
		<u>135,168</u>	<u>59,935</u>
<b>流動負債淨額</b>		<u>(124,283)</u>	<u>(17,961)</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24,171)</u>	<u>(15,637)</u>
<b>非流動負債</b>			
可換股債券		–	162,630
應付債券及利息		3,938	–
		<u>3,938</u>	<u>162,630</u>
<b>負債淨額</b>		<u>(128,109)</u>	<u>(178,267)</u>
<b>權益</b>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961	1,072
儲備		(125,928)	(171,72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23,967)	(170,653)
非控股權益		(4,142)	(7,614)
<b>股本虧絀</b>		<u>(128,109)</u>	<u>(178,267)</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公司資料

法諾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及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02-308號集成中心20樓2007室。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有關子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編製基準

#### (a)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此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規定之適用披露。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述之若干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工具除外。除另有指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千港元」)。

#### **持續經營基準**

鑒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及股本虧絀分別為約124,283,000港元及約128,109,000港元，故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之日後流動資金狀況及表現。

董事已審閱本集團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並已採取以下行動，紓緩本集團面對之流動資金問題：

- (a) 擬進行包括(但不限於)配售、供股或公開發售及發行可換股債券之可能集資活動；
- (b) 本集團正與金融機構及本公司債券持有人進行磋商，以取得新借貸及於現有借貸及可換股債券到期時重續以及申請未來信貸融資；及
- (c) 管理層計劃透過逐步削減非必要開支及行政成本以及開拓能提供持續增長及經常性收益入來源之新業務，以改善本集團之財務表現。

鑒於上述措施及安排，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具備足夠營運資金，於可見將來應付其到期之財務責任。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倘本集團無法繼續以持續經營基準營運，本集團將須作出調整，以重列資產價值至其可收回金額，就可能產生之任何其他負債計提撥備及分別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此等潛在調整之影響尚未反映在綜合財務報表內。

**(b)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項處理之不確定因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值補償之預付款項特點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除下所述者外，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載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引致之主要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條文，應用以下會計政策。

#### **租賃之定義**

本集團選擇以簡便實務操作方法，來對過去識別為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之租賃之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不對過去並非識別為包含租賃之合約應用此準則。因此，本集團並未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之合約。

就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之合約而言，本集團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之規定應用租賃之定義，以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其累計影響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之任何差額已於期初累計虧損中確認，並未重列比較資料。

於過渡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之經修訂追溯法時，本集團按逐項租賃基準對過去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且與各租賃合約相關之租賃，應用以下簡便實務操作方法：

- i. 依賴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作為另一個減值審閱方法，評估租賃是否繁重；
- ii. 對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到期之租賃，選擇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i.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扣除初步直接成本；
- iv. 對每個租賃合約應用相關的遞增借款利率；及
- v. 根據於首次應用日期之事實及情況，以事後方式釐定本集團帶有續租及終止選擇權之租賃之租期。

於過渡時，本集團已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作出以下調整：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467,000港元及使用權資產431,000港元。

就過去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及融資租約負債確認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於首次應用日期應用相關集團實體之遞增借款利率。所應用之加權平均承租人遞增借款利率為18%。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	1,006
減：獲豁免資本化之租賃相關承擔：	
短期租賃及剩餘租期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屆滿之其他租賃	(398)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使用遞增借款利率的貼現效應	<u>(141)</u>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確認之租賃負債	<u><u>467</u></u>
分析為	
即期	442
非即期	<u>25</u>
	<u><u>467</u></u>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包括以下各項：	
	千港元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之經營租賃有關之 使用權資產	<u><u>431</u></u>

下表概列作為出租人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未受有關變動影響之單項項目乃排除在外。

	過去於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呈報之賬面值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6號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之 賬面值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	431	431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442	442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25	25

附註：就透過間接法呈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營業務現金流量而言，營運資金之變動根據上文所披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期初財務狀況表計算。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毋須於過渡時就本集團作為出租人之租賃作出任何調整，惟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首次應用日期起為該等租賃入賬，並未重列比較資料。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與現有租賃合約項下相同之相關資產有關且已訂立但於首次應用日期後才開始生效之新租賃合約乃以現有租賃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修訂之假設而入賬。有關應用並無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造成影響。然而，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與修訂後之經修改租期有關之租賃付款按直線法於經延長租期內確認為收益。

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不會對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累計虧損造成影響。

(c)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減讓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8號(修訂本)	重大之定義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 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對收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期間開始時或之後之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有效

<sup>3</sup>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此等準則、修訂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新框架」)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引用概念框架的內容的修訂

新框架：

- 重新引入「受託責任」及「審慎」兩個術語；
- 引入以權利為重點的新資產定義及較所取代定義範圍更廣的新負債定義，惟並無改變負債與股本工具之間的區別；
- 探討歷史成本及現值計量方法，並提供額外指引說明就特定資產或負債選擇計量基準的方法；
- 指出用以初步計量財務表現的基礎為損益，而僅在特別情況下方會就資產或負債現值變動所產生的收入或開支使用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及
- 探討有關不確定性、終止確認、賬目單位、申報實體及合併財務報表的事宜。

相應修訂經已作出，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的引用資料已按新框架作出更新，惟部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仍然參照框架的先前版本。有關修訂本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除了仍然參照框架先前版本的特定準則外，本集團將自新框架生效日期起於釐定會計政策，尤其是會計準則未涉及的交易、事件及狀況的會計政策時參照新框架。

###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分為以下三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廣告：於香港提供廣告以及電影製作及發行；
- (b) 放債：於香港提供按揭貸款及短期貸款；及
- (c) 證券投資：於香港進行證券投資及買賣。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一汽車服務有限公司全部股權，該集團於香港從事提供汽車美容及維修服務之業務。因此，本集團之汽車美容業務被視為已終止經營業務。下文呈報之分部資料並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所披露之已終止經營業務之任何金額。

管理層單獨監控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策。分部表現按用作計量經調整除所得稅前溢利或虧損之可呈報分部溢利或虧損進行評估。經調整除所得稅前溢利或虧損之計量與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或虧損之計算方式一致，惟銀行利息收入、融資成本以及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並未納入有關計量。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企業及未分配資產以及與已終止經營業務有關之資產。

分部負債不包括遞延稅項負債、可換股債券、企業及未分配負債以及與已終止經營業務有關之負債。

(a) 分部業績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廣告 千港元	放債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u>20,000</u>	<u>534</u>	<u>-</u>	<u>20,534</u>
分部業績	<u>(7,315)</u>	<u>(4,436)</u>	<u>(1,210)</u>	<u>(12,961)</u>
對賬：				
未分配收益				8
融資成本				(14,366)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21,352)</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48,671)</u>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廣告 千港元	放債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u>27,623</u>	<u>438</u>	<u>-</u>	<u>28,061</u>
分部業績	<u>3,895</u>	<u>425</u>	<u>-</u>	4,320
對賬：				
利息收益				1
未分配收益				813
融資成本				(27,994)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27,656)</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50,516)</u>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廣告 千港元	放債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10,255</u>	<u>11</u>	<u>243</u>	10,509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488</u>
總資產				<u>10,997</u>
分部負債	<u>9,912</u>	<u>8</u>	<u>1,069</u>	10,989
對賬：				
可換股債券				80,753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47,364</u>
總負債				<u>139,106</u>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廣告 千港元	放債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27,700</u>	<u>4,427</u>	<u>5,282</u>	37,409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6,889</u>
總資產				<u>44,298</u>
分部負債	<u>25,324</u>	<u>8</u>	<u>2,883</u>	28,215
對賬：				
可換股債券				162,630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31,720</u>
總負債				<u>222,565</u>

(c)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廣告 千港元	放債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折舊	1,722	-	-	1,722
未分配折舊				<u>725</u>
				<u>2,447</u>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7			<u>7</u>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廣告 千港元	放債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折舊	42	—	—	42
未分配折舊				<u>270</u>
				<u>312</u>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3			<u><u>3</u></u>

### 地區資料

下表提供有關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外部客戶收入及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除外)之分析。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外部客戶收入</b>		
香港	20,534	27,824
中國	<u>—</u>	<u>237</u>
	<u><b>20,534</b></u>	<u><b>28,061</b></u>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香港	112	218
中國	<u>—</u>	<u>2,106</u>
	<u><b>112</b></u>	<u><b>2,324</b></u>

客戶所在地理位置乃按提供服務或付運貨品之位置劃分。非流動資產所在地理位置乃按資產之實際及經營位置劃分。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並於香港經營之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部分業務及員工均位於中國，因此，就作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所規定之披露而言，本集團視中國為所在國。

## 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廣告業務且於本集團收入總額中佔比超過10%持續經營業務之客戶收入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客戶甲	14,000	8,800
客戶乙	<u>-</u>	<u>5,250</u>

## 4. 收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電影相關業務及廣告服務收益	20,000	27,623
放債收益	<u>534</u>	<u>438</u>
	<u><b>20,534</b></u>	<u><b>28,061</b></u>
<b>收入確認時間</b>		
某一時點	-	-
隨時間	<u>20,000</u>	<u>27,623</u>
	<u><b>20,000</b></u>	<u><b>27,623</b></u>

客戶合約收入僅來自電影相關業務及廣告分部，並且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 分配至與客戶合約的剩餘履約義務的交易

本集團已在其電影相關業務及廣告業務服務收入中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中的實際權宜法，因此當本集團滿足最初預期期限為一年或以下的廣告銷售合約中的剩餘履約義務時，本集團不會披露有關本集團有權收取的收入的資料。

分部	截至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影相關 業務及廣告 千港元	放債 千港元	電影相關 業務及廣告 千港元	放債 千港元
於分部資料中披露之收入				
外部客戶及總額	<u>20,000</u>	<u>-</u>	<u>27,623</u>	<u>-</u>
客戶合約收入	20,000	-	27,623	-
利息收益	<u>-</u>	<u>534</u>	<u>-</u>	<u>438</u>
	<u>20,000</u>	<u>534</u>	<u>27,623</u>	<u>438</u>

## 5. 融資成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其他貸款利息	3,599	4,925
債券利息	238	-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10,493	24,778
租賃負債利息	36	-
消除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公允值變動	<u>-</u>	<u>(1,709)</u>
	<u>14,366</u>	<u>27,994</u>

## 6. 除所得稅前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所得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a)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b>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6,472	7,91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0	156
	<u>6,592</u>	<u>8,075</u>
<b>(b) 其他項目</b>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折舊	2,070	312
無形資產攤銷	7	3
使用權資產攤銷	377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虧損	–	324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之撇銷	–	26
經營租賃項下土地及樓宇之最低租賃付款	–	1,402
核數師酬金		
– 本年度	690	630
	<u>690</u>	<u>630</u>

## 7. 所得稅抵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0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以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之集團實體首200萬港元溢利之稅率將為8.25%，而超過200萬港元溢利之稅率將為16.5%。未符合利得稅兩級制之集團實體溢利將繼續以劃一稅率16.5%課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規例所釐定之標準稅率25%，按估計應課稅收入計算。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董事認為，實施利得稅兩級制時涉及的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並不重大。香港稅項按兩個年度的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計算。

## 8.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就出售本集團於一汽車服務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訂立買賣協議，該集團於香港從事汽車美容及維修之業務。該交易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完成。

本期間／年度因已終止汽車美容業務產生之虧損載於下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比較數字已重列，以將汽車美容業務重新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港元
本年度／期間汽車美容業務之虧損	(203)
出售汽車美容業務之虧損	(56)
	<u>(259)</u>

出售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期間之業績(已載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呈列如下：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港元
收入	1,324
銷售成本	<u>(1,062)</u>
毛利	262
行政費用	<u>(479)</u>
除稅前虧損	(217)
遞延稅項	14
年度虧損	<u>(203)</u>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包括以下方面：	
折舊	40
攤銷	53
經營租賃項下土地及樓宇之最低租賃付款	332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85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7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之撇銷	35
存貨之撇減	<u>2</u>

## 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按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虧損</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48,147)	(50,363)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259)
	<u>(48,147)</u>	<u>(50,622)</u>
<b>股份數目</b>	<b>千股</b>	<b>千股</b>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897,964</u>	<u>2,322,731</u>

由於尚未償還可換股債券具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就攤薄對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 10.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支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 11. 應收賬款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31,364	40,265
減：信貸虧損撥備	<u>(21,364)</u>	<u>(14,825)</u>
	<u>10,000</u>	<u>25,440</u>

## 賬齡分析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之信貸期一般介乎30天至180天(二零一九年：30天至180天)。本集團尋求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並設立信貸控制部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於呈報期末，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扣除按收入確認之相關日期所呈列之撥備)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即期	-	1,234
30天內	-	-
31至90天	5,000	4,986
91至180天	5,000	1,425
180天以上	-	17,795
	<u>10,000</u>	<u>25,440</u>

## 12. 應付賬款

根據發票日期，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30天內	-	9,950
31至90天	-	4,800
91至180天	-	2,044
180天以上	7,677	2,096
	<u>7,677</u>	<u>18,890</u>

本集團信貸期，按發票日期起計，一般介乎30至60天(二零一九年：30至60天)。

## 13.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 14. 呈報期後事項

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五日，本公司與深圳市海德姆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訂立協議，以41,000,000港元的總代價收購深圳法諾新能源汽車控股有限公司(「目標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55%的股權，對價將以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方式支付。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訂立補充協議，修訂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五日的協議的若干條款。

根據協議，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稅後淨溢利(不含目標公司的非經常或特殊項目)的總額(即實際溢利)少於保證溢利，則可換股債券的本金部分將按照協議中規定的公式減少。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建議收購事項仍在進行中。上述可能收購事項的進步一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五日及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的公告。

2.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已由「Code Agriculture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Farnova Group Holdings Limited」並註冊，而本公司之中文第二名稱已由「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法諾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並註冊，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生效。

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八日頒發《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證實本公司新的英文及中文名稱已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於香港註冊。由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本公司之英文股份簡稱將由「CODE AGRI」更改為「FARNOVA GROUP」，而本公司之中文股份簡稱將由「科地農業」更改為「法諾集團」，供股份於聯交所買賣。本公司於聯交所之股份編號維持不變為「8153」。

公司名稱變更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五日、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五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六日的通函。

3.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以來，新冠肺炎(「COVID-19」)的爆發已對全球商業環境產生影響。於本公告日期後，COVID-19的發展及擴散將進一步改變本集團的經濟狀況，從而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產生影響，而影響程度截至本報告日期尚無法估計。本集團將繼續對COVID-19疫情保持關注，並積極採取措施減少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之影響。

## 摘錄自獨立核數師報告

### 不發表意見之基準

#### *有關持續經營基準之多個不確定性*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披露，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淨額約為124,283,000港元，而資本虧絀約為128,109,000港元。此等不確定因素導致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成疑。

綜合財務報表乃假設貴集團將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而編製，其有效性視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董事所採取之行動取得有利結果而定。然而，本核數師無法取得足夠審核證據，以評估持續經營假設之適當性及有效性。倘若持續經營假設為不適當，則需要作出調整，以將所有非流動資產及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撇減資產價值至其可收回金額及為可能產生之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包括任何該等調整。

## 不發表意見

本核數師並無就 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基於本報告不發表意見之基準一節所載之重大事宜，本核數師未能取得足夠且適當之審核憑證為審核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提供意見基礎。於所有其他方面，本核數師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之收入主要來自：(i)於香港及中國提供廣告；(ii)於香港進行放債業務；及(iii)於香港進行證券投資。

本集團於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約為20.5百萬港元，與上一年度的約28.1百萬港元相比，減少了26.8%。本年度本集團之虧損減少4.1%至約48.7百萬港元，而上一年度約50.8百萬港元。相關減少乃主要由於融資成本降低。

### 分部分析

#### 廣告

本集團於本年度自此業務錄得約20.0百萬港元收入，而上一年度收入則約為27.6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更專注於香港開展廣告活動，因為中國一些國家政策的變動導致本集團的三個湖南電視頻道遭停播。本集團正與香港當地的媒體製作公司合作，於商場內進行舞台表演，同時擴展其媒體資源。媒體資源的擴展能使本集團為其廣告客戶提供更廣泛的廣告解決方案，包括各種廣告媒體以及廣告形式及形態，以迎合不同的目標受眾。

## 放債

此業務於本年度產生收入約534,000港元，而上一年度之收入則約為438,000港元。收入增加主要由於較上一年度產生累計未付利息所致。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總額為零(二零一九年：約4.4百萬港元)。

## 證券投資

本集團於本年度所持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之投資詳情如下：

股份代號	股份簡稱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所持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公允值 千港元	本年度收益 (虧損) 千港元
8103	HMVOD視頻	900,000	142	(1,267)
8173	萬亞企業控股	<u>2,050,400</u>	<u>60</u>	<u>60</u>
		<u>2,950,400</u>	<u>202</u>	<u>(1,207)</u>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收入減少26.8%至約20.5百萬港元，而上一年度約為28.1百萬港元。收入減少主要歸因於廣告分部所貢獻之收入減少所致。

## **銷售及服務成本**

本年度銷售及服務成本減少28.4%至約17.0百萬港元，上一年度則約為23.7百萬港元。該減幅與本年度收入跌幅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毛利減少18.2%至約3.5百萬港元，上一年度則約為4.3百萬港元。該減幅與本年度收入跌幅一致。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毛利率為17.2%。

## **分銷成本**

本年度並無產生分銷成本，上一年度則約為169,000港元。

## **行政開支**

本年度行政開支增加68.4%至約23.1百萬港元，而上一年度約為13.7百萬港元。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折舊、辦公室之經營租賃租金、法律及專業費用。本集團於未來期間將繼續採取嚴格之成本控制措施。

##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融資成本約14.4百萬港元，上一年度則約為28.0百萬港元。融資成本主要是因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及二零一六年六月分別發行的可換股債券之利息開支而產生，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五日債券條款經過修改，實際年利率分別調整為10.5%及9.2%。

## 年度虧損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本年度本集團錄得約48.7百萬港元之虧損，而上一年度約50.8百萬港元。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48.1百萬港元，上一期間約為50.3百萬港元。本期間本集團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1.21港仙，上一期間為分別2.18港仙及2.17港仙。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4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2百萬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0.08(二零一九年：0.70)，按流動資產約10.9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42.0百萬港元)除以流動負債約135.0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60.0百萬港元)計算得出。管理層認為該比率並不穩健亦不理想，並將努力提高本集團整體財務狀況之穩健性及可持續經營能力。

本集團之總負債包括應付子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款項、借貸、應付債券及可換股債券，金額合共約為106.0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85.3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即總負債除以總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為972.5%(二零一九年：419.2%)。該比率下降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減少約15.4百萬港元、約3百萬港元及約2.1百萬港元所致。

## 匯率波動風險及財資政策

本集團大多數現金結餘及交易以人民幣或港元計值。本集團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尚未平倉之對沖工具。

## 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4,902,391,929股(二零一九年：2,680,475,222股)。額外股份可透過以下方式發行：(i)兌換可換股債券，倘可換股債券獲悉數兌換，將須發行1,66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ii)支付債券利息，倘悉數支付，將須發行109,916,707股本公司股份，及(iii)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之股份，倘悉數支付，將須發行452,000,000股本公司股份。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合共16名(二零一九年：47名)全職僱員(包括董事在內)。有關減幅主要歸因於中國子公司員工人數因成本控制及精簡業務而減少。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之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6.5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約8.1百萬港元)。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確實意向或具體計劃。在強化本集團現時業務之餘，本集團將會探索新業務機會，令股東得益。

## 資產抵押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任何資產，作為本集團獲授任何融資之擔保。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 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發生的經濟狀況變化可能影響本集團財務業績，於本報告日期尚無法估計該影響的程度。本集團將繼續關注COVID-19的狀態，積極應對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

全世界的文化及媒體產業，尤其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均面臨機會。本公司相信，由於對全球商業環境的影響，管理層將繼續為本集團制定穩健的經營戰略，並發現其他投資機會，以增加及改善我們的持份者之回報。

##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 購買、贖回或出售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於年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載列之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制定。本公司所採納之原則著重高質素董事會、良好內部監控以及對股東之透明度與問責性。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下述者除外：

1. 守則條文A.1.3條規定，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應向全體董事發出至少14天通知，令彼等得以抽空出席。就召開所有其他董事會會議而言，應發出合理通知。基於實際原因，本公司並無就所有董事會會議發出14天事先通知。本公司已在有關董事會會議通知內說明發出14天事先通知屬不切實可行之原因。董事會將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力就董事會會議發出14天事先通知。



2. 守則條文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起，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有所區分，不再由一人同時兼任。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可能擁有本公司或其證券之內幕消息的董事、其僱員以及其附屬公司及控股公司董事及僱員（「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嚴格程度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之規定準則。經向全體董事及相關僱員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均已確認於本年度，彼等已遵守本公司所採納之交易規定準則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 **競爭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董事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四名成員李智華先生、王正強先生、杜東尼博士及羅輯先生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李智華先生，彼擁有豐富會計及相關財務報告專業知識。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季度及中期業績、經審核年度業績及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該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而編製，且已作出足夠披露。

## **不發表意見之討論**

本公司管理層已與核數師討論，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之核數師報告包含：

- 1) 有關持續經營基準之多個不確定性。有關詳情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中不發表意見之基準內。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管理層就不發表意見之事項並無意見分歧。

## 審閱本年度業績公告

本集團核數師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相關附註涉及之數字與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由於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之核證聘用，因此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所並無對此初步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承董事會命  
法諾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郭格林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格林先生、周志華先生、胡超先生及牟忠緯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強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李智華先生、王正強先生、杜東尼博士及羅輯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最少7日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登出。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ode-hk.com>。